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26-2027 年度家長通函第八十五號

羽毛球校隊入選通知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（中 級）經過選拔後已獲接納參與本校羽毛球校隊訓練，請於指定時間出席練習，成績優異者有機會代表學校出席校際比賽。校隊訓練時間臚列如下：

訓練日期			訓練時間	訓練地點
2026 年 10 月	7、9、14、16、21、23、28、30 日		下午 4 時半 至 下午 6 時半	學校禮堂 或 元朗區室內體育館
2026 年 11 月	4、13、18、20、25、27 日			
2026 年 12 月	2、4、9、11、16、18 日			
2027 年 1 月	22、27 日			
2027 年 2 月	19 日	(中六級除外)		
2027 年 3 月	5、12、19 日			
2027 年 4 月	9、16、23、30 日			
2027 年 5 月	5、12、14、19 日			

負責老師：黃志輝老師

備注：

1. 學生須穿著整齊體育服裝回校，並帶備練習所需的服裝和用具回校。
2.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（HKSSF）在比賽期間可能會進行拍攝及錄影，相關照片及片段或會發布在聯會網頁作推廣宣傳之用。如閣下不授權貴子弟在參賽期間被拍攝，請自行下載並填寫學體會之「不授權活動照片及錄影片段作宣傳用途表格」，並於十月十二日或之前交回本校，本校收妥後，將代為遞交予學體會辦理。
3. 根據學體會之規定，學校為學生辦理運動員註冊時，須上載學生近照及出生證明文件副本（香港身份證或有效旅遊證件）至學生運動員網上註冊系統。
4. 若訓練時間有所變更，將另行通知家長；查詢請致電 2475 5432 與黃志輝老師聯絡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十月五日（星期一）或以前交回黃志輝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



校長

歐陽麗萍

謹啟

【回 條】

____班___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十月二日家長通函第八十五號「羽毛球校隊入選通知」。

本人 ☐ 同意敝子弟參加羽毛球校隊訓練。

☐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羽毛球校隊訓練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十月____日

[WCF]